

政府采购项目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二）
合同包 1、合同包 4（二次）高铁
基础设施一体化检修开放型区域
产教融合实践中心项目

供 货 合 同

项目编号：HZ-HWZB-2025-004.1B1

合同编号：HT-20250928-0174

买 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卖 方：广州南方高速铁路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供货合同

一、供货合同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二）合同包 1、合同包 4（二次）高铁基础设施一体化检修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 项目（项目编号：HZ-HWZB-2025-004.1B1），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由 陕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组织依法招标。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买方”）确定 广州南方高速铁路测量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为成交供应商，其规模为 小型企业， 供应商拥有者性别为 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买方通过依法采购接受了卖方以价格（大写）：人民币 伍拾肆万肆仟伍佰元整（¥ 544500.00）（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货物及配套服务、施工，买方经办人 林楠，联系电话 18592062858；卖方经办人 马丁阳，联系电话 15619059259。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 合同条款

2)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货物清单（必须提供）

附件 2—质量保证承诺（必须提供）

附件 3—售后服务方案（必须提供）

附件 4—培训计划（若需培训，必须提供）

3) 成交通知书

4) 买方招标文件

5) 卖方投标文件

3、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4、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履约保证金

5-1 卖方在签订合同前须向买方交纳合同价 5%的履约保证金。

5-2 卖方无正当理由不与买方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买方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取消其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若有）不予退还。

5-3 项目验收合格后，卖方持《申请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函》到买方办理相关手续后，买方向卖方 30 天内无息退还。如卖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违约行为，买方有权根据违约情况扣留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具体扣留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注：履约保证金转账信息

名称：西安市财政局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财政代管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莲湖路支行

银行账号：61001711100052518874-203033

纳税人识别号：12610100437202545W

地址、电话：西安市灞桥区港务大道 396 号 029-88092201

6、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完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预付款为合同总价的 40%，所有项目实施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如无质量等问题 30 个工作日内付清合同总价的 60%。

7、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内

交货地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8、本合同壹式柒份，其中，买方伍份，卖方壹份，代理机构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本合同由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共同签字或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名称：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西安市灞桥区港务大道 396 号

电话：029-81366206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2015 年 10 月 10 日

卖方名称：广州南方高速铁路测量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思成路 39 号 8 楼 805 房

电话：020-23380888

开户银行：建行广州天河工业园支行

账号：44001470513053002094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2015 年 10 月 10 日